

最近,不少财经院校和读者来信询问我部组织统一编写的大、中专财经院校教材的出版发行情况,我们在此作一简要介绍,不再一一答复了。

到目前为止,已经出版发行的,有《财政基础知识》、《国家税收》、《基本建设财务与拨款》、《会计原理》、《工业会计学》五门教材。前四本由中国财经出版社出版,后一本由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出版。这五本书,都可到当地新华书店洽购。

《财政基础知识》,是为中等财政(财经)学校编写的,也可以作为财政系统干部训练班和在职干部自学的参考书。参加编写的,有湖北、山东、浙江、上海、广州财政(金)学校。

《国家税收》,是为高等财经院校编写的教材,也可供中等财经学校和财政、税务干部自学的参考。本教材是在财政部税务总局领导下,由辽宁、湖北、陕西、天津财经学院和山

关于《财政基础知识》 等书的出版介绍

财政部教育二处

东财政学校等五院校的
教师参加编写的。

《基本建设财务与
拨款》,是为高等财经
院校编写的教材,也可
供基本建设财务部门和

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在职干部自学参考。本书是在中国人民建设银行总行领导下,由辽宁、湖北财经学院部分教师编写的。

《会计原理》,是为高等财经院校编写的教材,也可供财务会计人员业务学习的参考。参加编写的有中国人民大学、厦门大学、上海财经学院、中国社会科学院、财政部会计制度司等单位。本书于一九六三年出版,一九七九年八月再版。

《工业会计学》,可以用作高等财经院校“工业会计学”课程的试用教材,也可作为企业财务会计人员业务学习的参考书。本书是由中国人民大学、天津、陕西财经学院部分教师参加编写的。

上海市财政局 任命一批 会计师

根据国务院关于《会计人员职权条例》第十九条各级财政人员可授予会计人员技术职称的规定,一九七九年以来,经过上下酝酿,该局分别于八月份和十二月份,在市局业务处室、四个直属分局、建设银行中,对顾濂溪、顾福佑等二十二名处、科级领导干部和业务干部,授予会计人员技术职称。其中总会计师二名,付总会计师三名,会计师十七名。

这些同志有的是会计专科学校或大学经济系毕业后,长期从事财政税务工作,有一定会计理论水平和实际工作能力;有的是坚持业余学习财会知识,边学边干,理论联系实际,有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;有的是多年从事财务会计的教学工作,并能编写教材,具有一定的财会理论水平。

这些同志接到任命通知后,心情激动,干劲倍增。被任命为付总会计师的二分局四所所长邬展通同志,写信给局党委,说这一措施是对林彪、“四人帮”在组干工作中极左路线批判的结果,是财税、财会工作适应四化的需要,也是培养教育干部向又红又专方向发展的一种好方式。表示要努力学习,认真工作。

(上海市财政局财政简报第69期)